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4樓
承辦人：蔡佩榕
電話：06-2991111#1544
電子信箱：katie0814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3040093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0400934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113年公務客語認證班」，請貴局惠允核給參訓教師研習時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謹於113年5月15日起辦理旨揭課程6班，為促進參訓誘因與鼓勵本市教師增進客語能力並通過認證，請貴局惠允核給參訓教師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研習時數。

二、旨揭課程資訊如下：

(一)府城客語認證—假日初階班

1、時間：113年6月1日至8月31日（每週六；共14天）上午9時至12時。

2、研習時數：共42時。

(二)府城客語認證—假日進階班

1、時間：113年6月1日至8月31日（每週六；共14天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。

2、研習時數：共42時。

(三)客語能力初級認證班



1、時間：113年7月2日至9月5日（每週二、四；共20天）
下午7時至9時。

2、研習時數：共40時。

(四)客語能力中高級認證班

1、時間：113年5月22日至10月2日（每週三；共20天）下
午7時至9時。

2、研習時數：共40時。

(五)客語初級認證班

1、時間：113年7月1日至9月6日（每週一、四；共21天）
下午7時至9時；9月6日為週五授課。

2、研習時數：共42時。

(六)客語中級暨中高級認證班

1、時間：113年5月15日至10月2日（每週三；共21天）下
午7時至9時。

2、研習時數：共42時。

三、檢附旨揭課程資訊1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